

江苏紫天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紫天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鉴于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江苏紫天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

公司于2020年3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及提名第四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共10名，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4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后，公司股东新余市安常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提名姚小欣先生、LIXIANG（李想）先生、郭敏女士、李旻先生、胡浩先生、邱元超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杨洋女士、熊鋈先生、汪速先生、曾丽萍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以上被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本次董事会换届后，董事郭凡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独立董事孟繁锋先生、郦仲贤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公司董事会对郭凡先生、孟繁锋先生、郦仲贤先生担任公司董事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的义务和职责，不得有任何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

一。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审议，股东大会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时将分别进行表决。其中熊鋈先生、汪速先生、曾丽萍女士截至公告披露日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2017 年修订）第六条的规定，熊鋈先生、汪速先生、曾丽萍女士已作出书面承诺，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提请股东大会进行选举。

特此公告。

江苏紫天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四日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姚小欣，男，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曾先后就职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美国组以及国内组，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部。2016 年 4 月起任公司董事、董事长。

截止本公告日，姚小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姚小欣先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姚海燕女士、郑岚女士之郑岚女士之子、姚海燕女士之侄子，姚海燕女士、郑岚女士所控制的新余市安常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3,350万股，持股比例为20.67%，姚小欣先生与公司董事候选人LIXIANG（李想）先生系表兄弟关系。除此之外，姚小欣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姚小欣先生作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相关规定，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LIXIANG（李想），男，1975年出生，澳洲国籍，研究生学历。2005年至2007年就职于澳大利亚perpetual集团投资部，2008年至2011年就职于江苏瑞银高科创投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职务，2012年至今就职于南京安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职务。2016年4月起任公司董事。

截止本公告日，LIXIANG（李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LIXIANG（李想）先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姚海燕女士、郑岚女士之姚海燕女士之子、郑岚女士之外甥，LIXIANG（李想）先生与公司董事候选人姚小欣先生系表兄弟关系。除此之外，LIXIANG（李想）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LIXIANG（李想）先生作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相关规定，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郭敏，女，1988年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2010-2012年任职于江苏国衡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2012年至2014年任职于苏州晋合创业

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2015年任职于南京安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016年4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12月补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截止本公告日，郭敏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郭敏女士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郭敏女士作为公司董事符合《公司法》相关规定，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邱元超，男，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人民大学管理学本科毕业。曾任中国工商银行经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经理，上海秦兵投资有限公司部门总监。2018年11月起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2019年2月起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止本公告日，邱元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邱元超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邱元超先生作为公司董事符合《公司法》相关规定，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胡浩，男，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长春理工大学法学本科毕业。曾任中国北方车辆研究所助理工程师，中国期货市场监控中心高级经理。2018年11月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截止本公告日，胡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胡浩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胡浩先生作为公司董事符合《公司法》相关规定，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李旻，男，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5年-2019年曾任南京市投资促进委员会、南京市商务局、南京市投资促进中心投资促进部副部长。

截止本公告日，李旻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李旻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李旻先生作为公司董事符合《公司法》相关规定，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杨洋，女，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解放军信息工程大学，本科学历。历任北京禾祥置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上海灵狮广告有限公司市场部总监；现任北京爱尚韵动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年10月起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截止本公告日，杨洋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杨洋女士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杨洋女士作为公司独立董事符合《公司法》相关规定，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熊鋆，男，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电子工程系，工学学士；吉林大学世界经济系，经济学硕士。厦门大学国贸系国际商务硕士校外导师。历任华夏证券江西四部总经理、江西业务部投行部副总经理、江南证券昆明营业部总经理、江西中航商贸有限公司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截止本公告日，熊鋆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熊鋆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

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熊鋈先生作为公司独立董事符合《公司法》相关规定，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汪速，男，汉族，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毕业于西安通信学院，曾历任中青基业集团副总裁、中青盛世传媒文化有限公司副总裁、共青团中央网络影视中心大型活动办公室主任、团中央网络影视中心投资合作部部长、中青创投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保利艺通文化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止本公告日，汪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汪速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汪速先生作为公司独立董事符合《公司法》相关规定，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曾丽萍，女，汉族，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会计师，曾任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厦门分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厦门分所高级项目经理，2018 年至今任厦门火炬新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风控总监。

截止本公告日，曾丽萍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曾丽萍女士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曾丽萍女士作为公司独立董事符合《公司法》相关规定，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